

目 录

- 1、2017 年莱州市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 2、2017 年度莱州市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 3、2017 年度 “三公” 经费市级决算公开
- 4、2017 年度 “三公” 经费乡镇决算公开
- 5、2018 莱州市人代会报告
- 6、2017 年莱州市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 7、2017 年度莱州市本级财力安排转移支付项目情况的说明

2017 年度莱州市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2017 年我市转移支付收入共 100370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071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9659 万元。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0711 万元的执行情况：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93 万元；

结算补助收入 4722 万元；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76 万元；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2766 万元；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 4171 万元；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5301 万元；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3458 万元；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141 万元；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500 万元；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5038 万元；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30 万元；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2115 万元；统筹安排用于保工资、保民生、保运转方面的支出。

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9659 万元的执行情况：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9659 万元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 万元；国防支出 9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001 万元；教育支出 1461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303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

出 44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7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115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0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21676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7676 万元；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147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646 万元；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 163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12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0 万。

莱州市2017年度政府债务有关情况说明

一、2017年莱州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批准情况

2017年，经上级批准，核定我市 2017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33.0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7.83亿元，专项债务5.22亿元。

二、2017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17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32.87亿元，债务余额在债务限额内。其中：一般债务余额27.65亿元，专项债务余额5.22亿元。

三、2017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在依法批准的33.05亿元债务限额内，2017年我市当年举借债务6.29亿元，按预算法规定全部由上级统一发行政府债券举借。其中：新增债券3.5亿元，置换债券2.79亿元（只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增加政府债务余额）。根据《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和财政部《关于做好2015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159号）规定，市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在限额举借债务，在报经同级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后，由市县财政部门分别向社会公开。

四、2017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17年共收到新增债券3.5亿元，全部为专项新增债券，

分别用于莱州市校安工程项目 1320 万元，消防特勤站建设 539 万元，2017 年莱州市县路大修改造工程 6230 万元，2017 年莱州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0000 万元，赵家、白云洞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888 万元；2017 年省道大修工程 23 万元；南水北调配套工程 1000 万元；莱州市北起步区路网建设 4625 万元；2017 年三城线、文三线省道大修工程 375 万元；商务中心等地块土地储备项目 10000 万元。

2017年莱州市市级“三公”经费决算

根据国家、省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要求和市政府工作安排，经莱州市财政局汇总，2017年市级预算部门，包括市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192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774万元。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2017年莱州市市级“三公”经费决算数为192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676万元，公务接待费241万元。

2017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774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市各部门从2016年7月实行公车改革，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购置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公务用车支出减少。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公务接待标准严格按《莱州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莱办发[2014]23号）文件要求执行。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419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319万元、因公出国（境）费减少3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市从2016年7月实行公车改革后，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购置，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

要原因是：我市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我市严格按《莱州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莱办发[2014]23号）接待标准进行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支出相关情况说明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59 万元。2017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2 辆。主要是纪律检查委员会购置公务用车 6 辆，国土资源局购置公务用车 5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17 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相关费用支出。2017 年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90 辆。

公务接待费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其中：国内接待费 241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共计接待 2617 批次，2366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莱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1	4	1676	159	1517	241

2017年莱州市乡镇“三公”经费决算

根据国家、省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要求和市政府工作安排，经莱州市财政局汇总，2017年乡镇预算部门，包括市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45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17万元。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2017年莱州市乡镇“三公”经费决算数为45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27万元，公务接待费28万元。

2017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17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市各乡镇实行公车改革后，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购置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公务用车支出减少。各乡镇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公务接待标准严格按《莱州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莱办发[2014]23号）文件要求执行。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91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2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市实行公车改革，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购置，加强公务车管理；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市各乡镇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

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我市严格按《莱州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莱办发[2014]23号）接待标准进行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支出相关情况说明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27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相关费用支出。2017年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24辆。

公务接待费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其中：国内接待费28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共计接待218批次，2915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莱州市乡镇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5	0	427	0	427	28

关于莱州市 2017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今年以来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18 年 6 月 29 日在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

莱州市财政局局长 李玉峰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莱州市 2017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今年以来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7 年全市决算情况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67.06 亿元，调整预算为 58.0 亿元，实际完成 58.0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68.39 亿元，调整预算为 61.65 亿元，实际完成 61.85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3%。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减各财政体制结算事项，减支出，当年收支平衡（详见附表 1、附表 2）。

（二）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2017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2.22 亿元，调整预算为 0.51 亿元，实际完成 0.51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2.6 亿元，调整预算为 4.4 亿元，实际完成 4.71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107.2%。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加减各财政体制结算

事项，减支出，当年收支平衡（详见附表3）。

（三）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2017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12.85亿元，实际完成12.91亿元，占预算的100.4%。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11.05亿元，实际完成10.78亿元，占预算的97.6%。收支相抵、滚存结余28.05亿元（详见附表4）。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2017年，上级共分配我市地方政府债券额度6.29亿元，其中：新增债券3.5亿元，用于保障全市公益性项目建设；置换债券2.79亿元，用于置换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本金。上述地方政府债券已全额纳入预算管理。

二、2017年财政工作主要特点

（一）强化财税政策调控，激发实体经济发展活力。落实小微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税收优惠政策，减轻企业负担2.4亿元。兑现强信科技、弘宇股份、百士通、康嘉达等上市挂牌和莱润融资租赁项目发展扶持资金2400万元。设立产业引导专项资金，及时兑现外经贸发展、工业提质增效、重点行业升级改造等项目资金2000万元。高质量运营中小企业转贷引导基金，为企业提供转贷资金8.3亿元。

（二）落实惠民保障政策，提高群众幸福指数。筹措各项民生资金41.7亿元，解决了一大批群众广泛关注的民生难题。拨付12.3亿元完善低保、特困、残疾、大病等城乡救助

制度。筹措6亿元持续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保障全市56万人参加居民医疗保险并购买居民大病保险服务。筹措10.3亿元支持教育文化事业优先发展，持续做好困难学生救助、校车运行补助等保障工作，深入推进“大班额”化解和“全面改薄”工程。筹措2.8亿元支持矿山环境治理、非煤矿山封堵，强化废旧塑料行业和石材行业整治，支持小沽河水源地保护和南阳河、白沙河、珍珠河等重点流域综合整治，支持三城线、文三线等道路大修和危桥改造，促进城乡居住环境显著改善。

（三）拓宽资金保障渠道，促进城乡一体发展。一是**大力争取资金试点**。紧紧抓住上级惠民政策和工作重点，争取我市成为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县、农业大灾保险试点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县等，全年争取上级无偿资金3.5亿元，增长16.7%，有力助推城乡建设。二是**稳步推进PPP项目**。持续加大PPP项目推介和项目落地力度，严格进行物有所值和财政承受能力评价，强化在建PPP项目监理、造价等全过程管理，总投资23.1亿元的北苑西路、为民服务中心和地下管廊等重点民生工程陆续开工建设。三是**强化资金统筹整合**。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切入点，筹措1.23亿元加快城区主干道、背街小巷改造，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和老旧小区改造，推动市容环境持续向好。整合各项资金7200万元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加快农村改厕进度，实施村内

道路、村内文体活动场所等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公益项目建设。投入 8500 万元支持粮食高产创建，新增节水灌溉面积 3.68 万亩，不断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四）深化财税体制管理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全面开展市镇财政体制改革，在全力保障镇街人员经费等基本运转的基础上，充分调动镇街抓发展、促增收的积极性。扎实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公开单位超过70个。有序化解存量债务，申请置换债券2.79亿元，新增债券3.5亿元，有效缓解了政府偿债压力。全力清查整顿全市行政事业单位房产，调控优化15个单位办公用房，腾空收回价值4.2亿元的房产。加大中介机构管理力度，实现政府投资评审项目全覆盖，全年评审政府投资项目295个，评审额9.9亿元，节约资金7500万元。建立长效机制推行“阳光采购”，实现监管重心由采购全过程的监督转向事中事后监督，全年组织招标599次，采购额9.1亿元，节约资金6500万元。研究出台了《镇街财政财务报销管理办法》《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支出管理办法》，为加强支出源头管控提供了政策依据。

三、2018年1-5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1-5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0.0亿元，占年初预算的48.8%，增长7.5%；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0.8亿元，占年初预算的47.1%，增长4.4%。（详见附表5、附表6）

（二）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1-5月，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0.53亿元，占年初预算的14.1%，增长218.3%；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0.98亿元，占年初预算的26.2%，增长118.4%。（详见附表7）

（三）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1-5月，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1.87亿元，占年初预算的74.9%，增长64.2%；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4.6亿元，占年初预算的36.4%，增长16.9%。（详见附表8）

回顾1-5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主要有以下特点：

（一）财政收入实现稳定增长。今年以来，全市上下把强化财力保障放在首位，千方百计创新收入组织措施，完善税收保障机制，突出矿业权管理、土地招拍挂、国有资产运营等重点收入的征管，扎实推进环保税、水资源税税制改革。1-5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30亿元，增长7.5%。

（二）优先保障民生支出。按照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可持续的原则，统筹安排财政资金，进一步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强化扶贫投入力度，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支持乡村振兴战略。1-5月，民生支出达到22亿元，确保社会救助、养老、医疗、教育等底线民生政策落实到位，农村改厕、农田水利等各项民生工程顺利实施。

（三）扩大预算统筹管理的广度和深度。将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与市级预算通盘考虑，统筹安排用于市委、市政府确

定的重点项目，切实形成资金合力。扩大涉农资金整合范围，集中财力办大事，推进农业农村改革发展。清理财政暂存款和暂付款，盘活存量资金，对部门结余资金以及结转两年以上的资金，全部收回预算统筹考虑。

（四）积极防范和化解财政风险。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预算管理，确保债务资金用于公益性支出，强化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政府隐性债务清查，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积极争取地方政府置换债券 10.5 亿元，全部用于置换政府存量债务，有效减轻政府偿债压力。严格 PPP 项目管理，严格控制项目成本，严格控制政府付费额度，严格控制一般预算公共支出 10% 红线不突破。

四、今年以来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总体来看，当前以及今后一个时期，财政运行将面临更多的矛盾和困难，呈现出收入增速明显回落、支出刚性不断增强、预算平衡更加困难的特征。一是近几年国家出台的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效果开始集中显现，财政收入低速增长成为财政运行新常态。二是推动落实民生提标扩面政策、加快实施新旧动能转换、解决民生欠账、推动环保治理、支持推进改革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三是如何创新财政资金使用方式还需要深入探索研究，主动过紧日子思想仍需巩固，财政监督仍需加强。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有的放矢，主动作为，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

五、明确责任、强化措施，确保完成全年预算任务目标

（一）打好财政增收这场硬仗。要把抓好组织收入工作放在首位，统筹资产、资金、资源，创新生财、聚财、用财的办法路子，促进财政增收。**一要抓住收入调度不放松。**严格落实目标责任制，搞好分析测算，将收入计划分解细化到每季每月，定期组织召开财税工作调度会议，及时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协调 38 个涉税部门密切配合、信息共享，大力推行联合办税、综合治税，做好重点企业、行业税收调度，保证财政收入均衡入库。**二要加强矿业权管理。**加强与瑞海、山金、中金、地质六院等矿业企业沟通对接，密切监控探矿权、矿业企业股权转让进程，严格矿业权相关手续审批程序，加大与相关企业探矿合作协议落实力度，确保实现合作收入 10 亿元以上。**三要深入开展行业税收治理。**完善装载机行业税收征收办法，开“前门”堵“后门”，对 72 家装载机生产企业全面征收，确保补交税款 2 亿元。

（二）有效保障重点支出。加大财政“放管服”力度，加快评估审核和资金拨付程序，建立项目审批和资金拨付绿色通道，提高项目评审和资金拨付效率。持续强化民生保障，全年确保民生资金支出 45.9 亿元以上，不断提升民生支出的针对性、实效性。

（三）强化财政监督检查。以项目资金落实情况为抓手，把对重点部门、重要项目资金的检查与落实上级部署、审计

问题整改、加强日常管理统一起来，坚决查处和纠正各类财经违法违规行为，形成覆盖预算执行全过程的财政监督格局。要围绕上级部门各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早研究、早动手、争主动、早整改，确保见到明显成效。

附表：

1. 2017 年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2. 2017 年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3. 2017 年莱州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表
4. 2017 年莱州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表
5. 2018 年 1-5 月份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6. 2018 年 1-5 月份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7. 2018 年 1-5 月份莱州市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表
8. 2018 年 1-5 月份莱州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执行情况表

附表 1

2017 年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6 年 决算	2017 年				
		预算	调整预算	决算数	占预 算%	增长%
一、税收收入	390915	403714	290951	290951	100.00	-25.57
增值税	70906	95578	98139	98139	100.00	38.41
营业税	31432	--	546	546	100.00	-98.26
企业所得税	62294	58344	49250	49250	100.00	-20.94
个人所得税	9043	9766	7993	7993	100.00	-11.61
资源税	75469	84035	22514	22514	100.00	-70.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893	14526	14147	14147	100.00	1.83
房产税	7339	7926	8375	8375	100.00	14.12
印花税	2865	3083	2992	2992	100.00	4.43
城镇土地使用税	47010	52346	33196	33196	100.00	-29.39
土地增值税	7617	8226	11827	11827	100.00	55.27
车船税	4293	4636	4017	4017	100.00	-6.43
耕地占用税	52102	58065	27615	27615	100.00	-47.00
契税	6652	7183	10340	10340	100.00	55.44
二、非税收入	227662	266907	289056	289056	100.00	26.97
专项收入	17013	17863	13493	13493	100.00	-20.69
行政事业性收费	7827	9306	8801	8801	100.00	12.44
罚没收入	12210	9599	10483	10483	100.00	-14.14
国有资源有偿使	184721	226907	250974	250974	100.00	35.87
捐赠收入	2787	2747	3985	3985	100.00	42.99
政府住房基金收	3104	485	1319	1319	100.00	-57.51
合 计	618577	670621	580007	580007	100.00	-6.24

附表 2

2017 年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6 年 决算数	2017 年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占预算%	增长%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866	46068	46068	43951	95.40	7.55
2.国防支出	215	332	332	357	107.53	66.05
3.公共安全支出	25011	29521	29521	27404	92.83	9.57
4.教育支出	110157	117639	101939	102067	100.13	-7.34
5.科学技术支出	1426	2079	2079	1081	52.00	-24.19
6.文化体育与传媒	4012	4384	4384	4694	107.07	17.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	94022	138303	123703	122828	99.29	30.64
8.医疗卫生	55920	61509	61509	59524	96.77	6.44
9.节能环保支出	3033	4310	4310	5009	116.22	65.15
10.城乡社区支出	30786	51273	25273	22273	88.13	-27.65
11.农林水支出	250426	163804	163804	192491	117.51	-23.13
12.交通运输支出	6186	11761	5761	12140	210.73	96.25
13.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2021	4345	4345	7154	164.65	253.98
14.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1845	1497	1497	1798	120.11	-2.55
15.金融监管等事务	21	25	25	--	0.00	-100.00
16.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046	6963	6963	6514	93.55	61.00
17.住房保障支出	2758	2920	2920	3894	133.36	41.19
18.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833	2556	2556	679	26.56	-18.49
19.债务付息支出	1768	4423	4423	4441	100.41	151.19
20.其他支出	390	30157	25087	188	0.75	-51.79
合 计	635742	683869	616499	618487	100.32	-2.71

附表 3

2017 年莱州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6 年 决算数	2017 年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占预算%	增长%
1.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1127	194	919	919	100.00	-18.46
2.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4791	2522	1942	1942	100.00	-59.47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6	17530	604	604	100.00	263.86
4.彩票公益金收入	159	194	178	178	100.00	11.95
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28	679	628	628	100.00	-24.15
6.污水处理费收入	787	1067	792	792	100.00	0.64
7.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0	--	30	30	100.00	--
8.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0	--	20	20	100.00	--
收入合计	7908	22186	5113	5113	100.00	-35.34
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	7	7	29	414.29	70.59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6	246	246	1097	445.93	-11.25
3.城乡社区支出	22030	22360	39831	41599	104.44	88.83
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69	1274	1274	1999	156.91	130.03
5.商业和服务业等支出	--	8	8	8	100.00	--
7.债务付息支出	122	--	539	539	100.00	--
8.其他支出	1907	2091	2091	1874	89.62	-1.73
支出合计	26181	25986	43996	47145	107.16	80.07

附表 4

2017 年莱州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6 年 决算数	2017 年			
		预算数	决算数	占预算%	增长%
1.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0725	64268	61998	96.47	52.24
2.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1849	64238	67061	104.39	29.34
收入合计	92574	128505	129059	100.43	39.41
1.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2796	64263	62387	97.08	45.78
2.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0866	46208	45416	98.29	11.13
支出合计	83662	110471	107803	97.58	28.86

附表 5

2018 年 1-5 月份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1-5 月份 执行数	2018 年 预算数	上年 同期数	占预算%	增长%
一、税收收入	125096	269724	184283	46.38	-32.12
增值税	47160	107953	41250	43.69	14.33
营业税	576	--	-205	--	-380.98
企业所得税	24201	54175	26481	44.67	-8.61
个人所得税	6046	8792	3443	68.77	75.60
资源税	8091	10691	15866	75.68	-49.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35	15562	6206	40.07	0.47
房产税	4212	9213	4006	45.72	5.14
印花稅	2144	3291	1252	65.15	71.25
城镇土地使用税	9735	23451	20966	41.51	-53.57
土地增值税	7678	13010	7047	59.02	8.95
车船税	1686	4419	1795	38.15	-6.07
耕地占用税	295	2793	53137	10.56	-99.44
契税	6704	11374	3039	58.94	120.60
环境保护税	333	5000	--	6.66	--
二、非税收入	175234	345283	95093	50.75	84.28
专项收入	5042	14810	5396	34.04	-6.5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16	6035	3080	33.41	-34.55
罚没收入	4580	11490	3725	39.86	22.95
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161656	311213	78800	51.94	105.15
捐赠收入	54	935	2773	5.78	-98.05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886	800	1319	235.75	42.99
合 计	300330	615007	279376	48.83	7.50

附表 6

2018年1-5月份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1-5月份 执行数	2018年 预算数	上年 同期数	占预算%	增长%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52	46540	17303	39.86	7.22
2.国防支出	159	355	153	44.79	3.92
3.公共安全支出	10104	35043	8175	28.83	23.60
4.教育支出	39739	102546	36979	38.75	7.46
5.科学技术支出	243	1279	468	19.00	-48.08
6.文化体育与传媒	1637	4210	1829	38.88	-10.50
7.社会保障和就业	93155	177504	49481	52.48	88.26
8.医疗卫生	26023	65785	23265	39.56	11.85
9.节能环保支出	3431	8016	687	42.80	399.42
10.城乡社区支出	13590	18360	56176	74.02	-75.81
11.农林水支出	87021	125837	95708	69.15	-9.08
12.交通运输支出	3729	9429	1130	39.55	230.00
13.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2209	4353	625	50.75	253.44
14.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578	1726	715	33.49	-19.16
15.金融支出	--	1	--	0.00	--
16.国土海洋气象等事务	1328	11846	1655	11.21	-19.76
17.住房保障支出	4057	7176	51	56.54	7854.90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5	59	1120.00	-5.08
19.债务付息支出	2562	6000	676	42.70	278.99
20.其他支出	--	28987	188	0.00	-100.00
合 计	308173	654998	295323	47.05	4.35

附表 7

2018 年 1-5 月份莱州市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1-5 月份 执行数	2018 年 预算数	上年 同期数	占预算%	增长%
1.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	--	1150	--	--
2.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754	35046	--	13.57	--
3.彩票公益金收入	65	194	--	33.51	--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23	582	200	21.13	-38.50
5.污水处理费收入	310	1358	300	22.83	3.33
收入合计	5252	37180	1650	14.13	218.30
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8	49	--	57.14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107	452	--	--
3.城乡社区支出	9297	33040	3263	28.14	184.92
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68	--	--
5.商业和服务业等支出	--	--	8	--	--
6.债务付息支出	429	2046	417	20.97	2.88
7.其他支出	76	1224	292	6.21	-73.97
支出合计	9830	37466	4500	26.24	118.44

附表 8

2018 年 1-5 月份莱州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执行情况

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1-5 月份 执行数	2018 年 预算数	上年 同期数	占预算%	增长%
1.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6513	67992	25202	68.41	84.56
2.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2192	90529	47081	79.74	53.34
收入合计	118705	158521	72283	74.88	64.22
1.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6036	67992	24236	38.29	7.43
2.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010	58514	15154	34.2	32.04
支出合计	46046	126506	39390	36.4	16.9

关于 2017 年莱州市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2017 年，莱州市财政部门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委托的第三方独立机构对我市 10 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资金规模为 14845 万元，涵盖医疗、教育、文化传媒等民生领域，进一步增强了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被评价项目绩效情况总体良好，资金和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的效果进一步显现。第三方评价报告在肯定绩效的同时，也披露和反映了部分问题，如乡村医生普遍老龄化，承担基层公共卫生工作能力逐年下降，已建成校舍因受土地手续制约等因素制约，部分校舍没有办理完备的建设和消防手续，无法进行综合验收。

下一步我市将进一步细化量化评价指标，加快项目执行进度，加强资金管理和分配，切实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

关于 2017 年市本级财力安排 转移支付项目情况的说明

2017 年市本级财力安排的对镇街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4625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

无。

二、专项转移支付

2017 年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46252 万元，其中：

（一）公共安全方面安排 40 万元，主要用于沙河镇、朱桥镇消防站建设等方面支出。

（二）城乡社区方面安排 2402 万元，主要用于沙河镇、朱桥镇重点小城镇建设、17 个镇街城乡环卫一体化日常运行等方面支出。

（三）农林水方面安排 43810 万元，主要用于 17 个镇街生态文明乡村建设及乡村文明行动、17 个镇街村级组织正常运转保障、17 个镇街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补助等方面支出。